

柳州市大数据发展局文件

柳数据规划〔2019〕31号

关于柳州市公安局智慧公安警务云大数据平台 建设项目（二期）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

柳州市公安局：

来文《关于审批<柳州市公安局警务云大数据建设项目（二期）初步设计方案>的函》（柳公函〔2019〕158号）及相关材料收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为打破我市公安系统数据壁垒，实现数据汇聚治理，提升全市公安机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能力和水平，原则同意建设柳州市公安警务云大数据平台项目（二期）。

一、投资项目审批监管平台项目代码：

2019-450200-91-01-003557

二、项目建设目标

通过项目建设实现数据标准化存储和数据的有效组织，实现数据资产的有效管理，为应用系统、业务警种和领导决策提供全方位、高可靠的数据支撑；满足刑侦、技侦、网安、治安、交警、情报、经侦、监管、反恐、国保、指挥中心等警种的信息共享需

求，支持警务大数据实战和业务创新。

三、项目建设内容

（一）数据服务层建设

数据服务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数据汇聚、数据处理、数据治理、数据组织、调度管理设计、数据服务、数据服务总线、数据运营运维和工程实施服务9个模块构成。

（二）柳州智慧公安平台服务层一朵云建设

扩容大数据平台建设：在现有的警务云大数据平台基础上进行扩容，支撑全局警种及分局的现有及新增应用的大数据需求，采用开放的Hadoop架构，包括新增Hadoop节点服务器和MPPDB节点服务器，合计347台节点服务器，以及基于Hadoop软件扩容授权323个和MPP软件扩容授权190TB；基于大数据平台进行分析、关联、统计和计算，生成资源数据、专题库数据等，以实现综合应用。

（三）融合通信平台建设

融合通信平台建设包括：一体化通信指挥平台、PDT数字集群加密设备、通信平台安全边界系统建设三部分内容，实现柳州公安现有各个通信网络的融合，实现公安网内资源、视频专网资源、公网资源以及卫星通信等跨制式、跨平台的融合互通，构建上下联动、横向呼应、高效运行的通信系统。

四、项目投资估算与资金来源

项目总投资概算为20672万元，资金来源为市财政资金。

五、相关工作要求

(一) 项目建设须按照柳政办〔2017〕154号文要求，严格执行有关信息化建设项目管理程序，执行项目审批、招投标和监理制度。

(二) 项目监理、安全等级测评、设备材料的采购、软件开发等内容，应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有关规定组织实施。

(三) 项目建设须按照信息资源共建共享的原则，实现与柳州市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一体化平台的数据共享，重点公共服务接入龙城市民云 APP。

(四) 项目单位应当按照《政府投资条例》的要求，通过广西投资项目在线并联审批监管平台如实填报项目开工建设、建设进度、竣工的基本信息。



政府信息公开选项: 主动公开

柳州市大数据发展局

2019年9月5日印发
